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良发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全体监事充分讨论，表决通过决议如下：

（1）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监事会的专项审核意见为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1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 2020 年 8 月 27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。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（2）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 2020 年 8 月 27 日《证

券时报》上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8 月 27 日